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6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3月29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9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7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8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4
§8 投资组合报告	44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45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45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45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9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4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4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54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54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4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5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6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6
§11 重大事件揭示.....	56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6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6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7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7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7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9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13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2 存放地点.....	69
13.3 查阅方式.....	6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QDII)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262001
交易代码	262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343,829.8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除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追求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选股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实际投资组合的构建上更偏重“自下而上”的部分，重点投资于处于合理价位的成长型股票(Growth at Reasonable Price, GARP)以及受惠于盈利周期加速且估值便宜的品质型股票(value + catalyst)。
业绩比较基准	摩根斯坦利金龙净总收益指数(MSCI Golden Dragon Net Total Return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同时，本基金投资的目标市场是海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不同地区以及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皞阳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3703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investor@igwfm.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06	95588
传真		0755-22381339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 21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 21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518048	100140
法定代表人		赵如冰	易会满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 3 号花旗银行大厦 41 楼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四至四 A 渣打银行大厦三十二楼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 3 号花旗银行大厦 41 楼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四至四 A 渣打银行大厦三十二楼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gwfm.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 21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845,868.32	-29,156,564.17	-161,044.61
本期利润	12,953,655.66	-27,628,828.74	-240,931.9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19	-0.2902	-0.014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60%	-23.92%	-1.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01%	-10.83%	0.0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9,232,357.69	20,976,343.63	4,695,741.7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429	0.1694	0.31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0,498,078.69	144,794,194.46	19,814,431.8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1	1.169	1.31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6.19%	17.92%	32.2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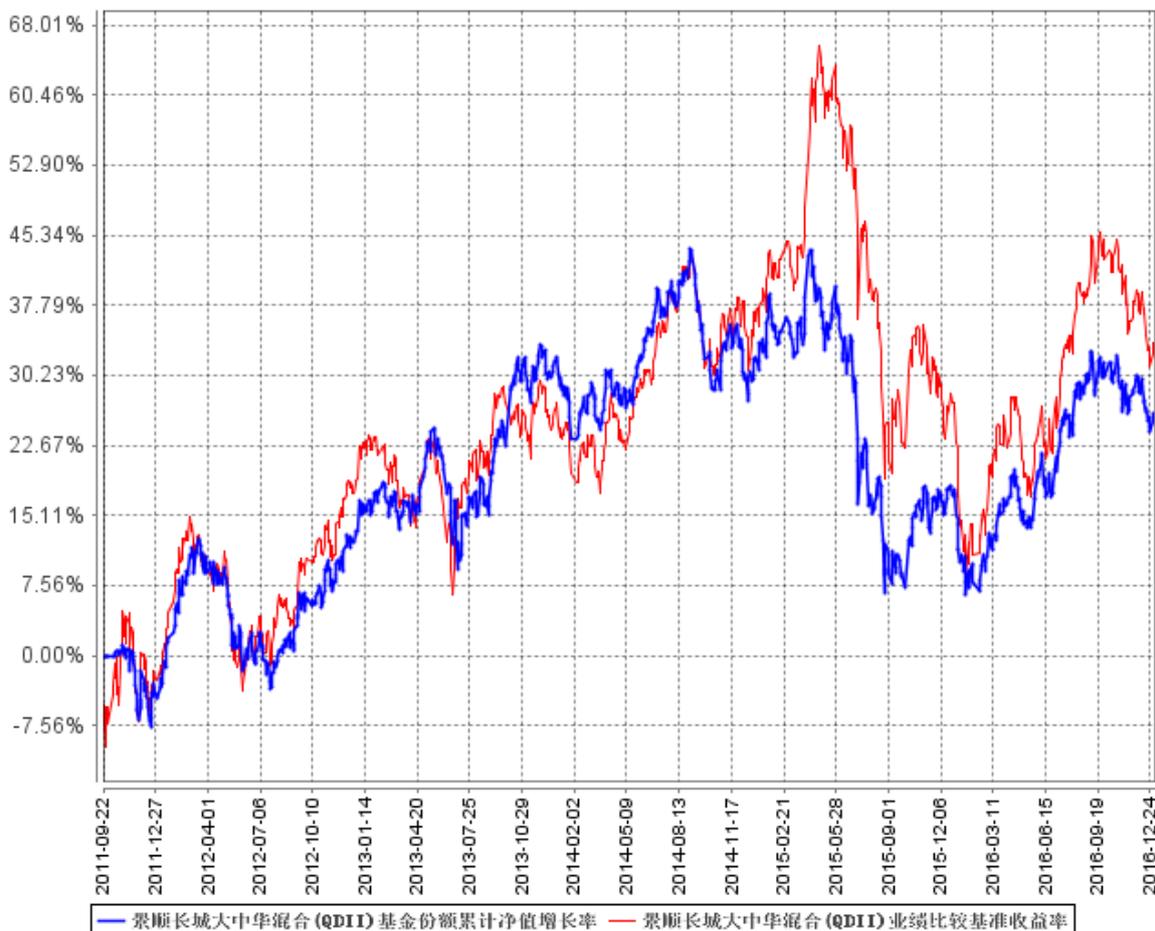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2%	0.71%	-6.29%	0.80%	3.27%	-0.09%
过去六个月	5.13%	0.79%	5.83%	0.87%	-0.70%	-0.08%
过去一年	7.01%	0.85%	5.40%	1.08%	1.61%	-0.23%
过去三年	-4.50%	0.89%	5.10%	1.09%	-9.60%	-0.20%
过去五年	32.28%	0.87%	37.28%	1.05%	-5.00%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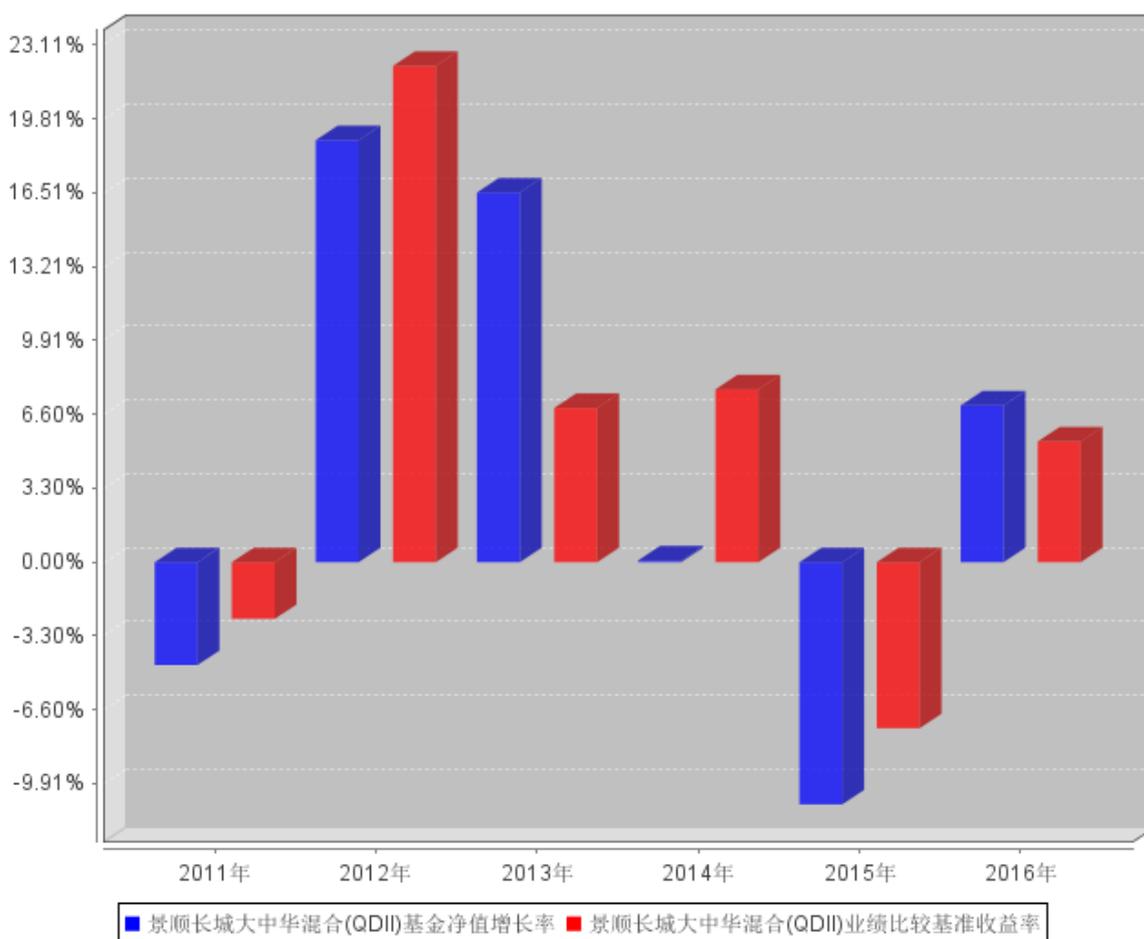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19%	0.87%	33.79%	1.13%	-7.60%	-0.26%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60%，其中投资于除中国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1 年 9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2011年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实际计算期间是2011年9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6号文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3

年6月9日获得开业批文，注册资本1.3亿元人民币，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总部设在深圳，在北京、上海、广州设有分公司。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共管理62只开放式基金，包括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小板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低碳科技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盈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泰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中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争取良好投资业绩。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黎海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量化及ETF投资部投资总监	2016年6月3日	-	13年	经济学硕士，CFA。曾担任美国穆迪KMV公司研究员，美国贝莱德集团（原巴克莱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主动股票部副总裁，香港海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通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总监。2012年8月加入本公司，担任量化及ETF投资部投资总监；自2013年10月起担任

					基金 经理。
谢天翎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1年9月 22日	2016年6月22日	15年	商学硕 士，CFA。 曾任台湾 保诚证券 投资信托 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投资暨研 究部海外 组副理和 基金经 理。2008 年4月加 入本公 司，担任 国际投资 部高级经 理职务； 自2011年 9月起担 任基金经 理。
周寒颖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6年6月3 日	-	10年	管理学硕 士。曾担 任招商基 金研究部 研究员和 高级研究 员、国际 业务部高 级研究员 等职务。 2015年7 月加入本 公司，担 任研究部 高级研究 员职务； 自2016年 6月起担 任基金经 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

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位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萧光一(Mike Shiao)	首席投资总监	24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卓克索大学（Drexel University）金融理学硕士。2002 年加盟景顺，并于 2015 年出任大中华首席投资总监，专门负责大中华地区市场(香港、中国及台湾)，并担任景顺大中华基金及景顺中国智选基金的首席基金经理；与此同时，自 2012 年 6 月起负责 Invesco Perpetual Hong Kong & China Fund 的基金管理。在此之前，为台湾景顺投信的股票部主管，负责台湾的股票团队及投资程序，并管理一项在台湾注册的单位信托基金。1992 年开始投身投资业界，在 Grand Regent Investment 担任项目经理达六年之久，管理中国及台湾的创业基金活动。1997 年加盟 Overseas Credit and Securities Incorporated, 担任高级分析师，负责研究台湾的科技行业。在 2002 年加盟景顺

			前，曾于 Taiwa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任职三年，负责科技业的研究工作，并管理一项场外交易基金。
--	--	--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本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本公司”）投资和交易管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本公司制定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指引》，该《指引》涵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对授权、研究分析与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交易指令的分配执行、公平交易监控、报告措施及信息披露、利益冲突的防范和异常交易的监控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规范。具体控制措施如下：

1、授权、研究分析与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

建立投资授权制度，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建立客观的研究方法，任何投资分析和建议均应有充分的事实和数据支持，避免主观臆断，严禁利用内幕信息作为投资依据；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平等地享有研究成果；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等，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主题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此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并独立进行投资决策。

2、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

本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机

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同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3、交易指令分配的控制

所有投资对象的交易指令必须经由交易管理部总监或其授权人审核后分配至交易员执行。

交易员对于接收到的交易指令依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顺序执行。在执行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的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时，需根据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经过公平性审核，公平对待多个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

4、公平交易监控

本公司建立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交易管理部负责异常交易的日常实时监控，风险管理与绩效评估岗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内（如 1 日内、3 日、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签署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如果在上述分析期间内，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出现异常情况，应重新核查公司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针对潜在问题完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监察稽核季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对此做专项说明。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及《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指引》对本年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交易现象。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年大中华市场表现分化，各个区域涨跌不一，其中台湾加权指数上涨 10.98%，香港恒生指数基本持平，小幅上涨 0.39%，MSCI 中国指数下跌 1.38%。回顾全年，1 季度全球经济前景黯淡；

2 季度国内经济增长好于预期，流动性持续改善叠加避险需求，大型股票跑赢小型股票；3 季度外围市场不确定性增加，包括 9 月欧洲、日本央行量化宽松，美联储加息预期升温，以及立法会选举、产油国非正式会议等，诸多风险事件导致市场呈波动走势；4 季度伴随特朗普上台，美国加息，风险集中释放，美国市场屡创新高，周期板块依然维持强势。同时深港通于 12 月 5 日正式启动，短期未有显著的“开闸放水”效果，但市场情绪乐观。长期来看，内地资金流入将是细水长流，港股市场结构性变化将实现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

回顾全年，我们维持了消费、科技产业的核心配置。上半年集中仓位，坚守低估值高成长个股，使得基金业绩在下跌震荡行情中具有领先优势。下半年市场大涨大跌行情中，个股估值层面未成功切换使得部分获利回吐。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6 年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0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40%。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7 年，上半年低基数、库存周期、供给收缩使得经济呈现温和通胀局面。国企改革提速、一带一路推进有利于增强国际市场对中国资产信心。加上人民币贬值阶段性企稳，资金面较去年下半年宽松，港股市场将在上半年温和窗口期回升。展望下半年，伴随美国加息，特朗普总统的政策颁布，新兴市场不确定性上升。整体上看，沪港通资金南下改善了港股市场流动性，有利于行业龙头估值抬升，A 股与 H 股差价有望收窄。低估值、存在预期差的行业和个股将有机会带来超额收益。

4.7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管理制度和业务规章，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规章、基金合同以及基金招募说明书对本基金的投资、销售、运营等业务中的内部控制完善程度和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的监察稽核，对监察稽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示，督促改进并跟踪改进效果。定期编制监察稽核报告，及时报送上级监管部门。

为提高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的能力，确保经营业务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安全完整，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 1、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已经建立了科学合理的层次分明的包括内控组织架构、控制程序和控制措施以及控制职责在内的运行高效、严密的内部控制体系。

- 2、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和业务规章。在已建立的基本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规章等基础上，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法律法规的颁布情况，对相关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规章进行全面修订及更新，从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上进行风险控制，进一步强化内部制度的执行力度。

3、坚持岗位分离、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在岗位设置上继续采取严格的分离制度，形成不同岗位之间的相互制衡机制，从岗位设置上减少和防范操作及操守风险。

4、持续地对基金经营业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采取了实时监控、常规稽核、专项稽核和临时稽核等方式，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示并督促改进，防范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切实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5、执行以KPI(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主要绩效指标)为风险控制主要手段和评估标准的风险评估、预警、报告、控制以及监督程序。并通过适当的控制流程，定期或实时对风险进行评估、预警和监督，从而确认、评估和预警与公司管理及基金运作有关的风险。通过顺畅的报告渠道，对风险问题进行层层监督、管理和控制，使部门和管理层及时把握风险状况并快速做出风险控制决策。

6、采用自动化监督控制系统。采用电子化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比例进行限制，有效地防止合规性运作风险和操作风险。

7、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做好旗下各只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有关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8、定期不定期地组织合规培训。通过结合外部律师培训、内部合规培训以及证券业协会的后续教育课程，进一步加强对员工的合规教育，健全公司合规文化。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基金估值小组对基金财产的估值方法及估值程序作决策，基金估值小组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意见及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高效可行的估值方法，以求公平对待投资者。

估值小组成员包括公司投资片、交易管理部、基金事务部、法律、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岗等相关人员。

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双方认可的方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

程序进行复核，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当发生了影响估值方法和程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时，通过会议方式启动估值小组的运作。对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由投资人员凭借其丰富的专业技能和对市场产品的长期深入的跟踪研究，综合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及个股状况等各方面因素，从价值投资的角度进行理论分析，并根据分析的结果向基金估值小组提出有关估值方法或估值模型的建议。风险管理人员根据投资人员提出的估值方法或估值模型进行计算及验证，并根据计算和验证的结果与投资人员共同确定估值方法并提交估值小组。估值小组共同讨论通过后，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根据估值小组确认的估值方法对各基金进行估值核算并与基金托管行核对。法律、监察稽核部相关人员负责监察执行估值政策及程序的合规性，控制执行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并对有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合规性审查。

基金估值小组核心成员均具有五年以上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在需要时出席估值小组会议，凭借其丰富的专业技能和对市场产品的长期深入的跟踪研究，向估值小组提出估值建议。估值小组将充分考虑基金经理的意见和建议，确定估值方法。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估值小组秉承基金持有人利益至上的宗旨，在估值方法的选择上力求客观、公允，在数据的采集方面力求公开、获取方便、操作性强、不易操纵。

本基金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的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相关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经本基金管理人研究决定暂不实施利润分配。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 20978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景顺长城大中华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景顺长城大中华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 上述景顺长城大中华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公允反映了景顺长城大中华基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单峰 朱宏宇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 上海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3 月 27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35,612,049.32	33,588,701.50

结算备付金		2,016,704.96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13,708,890.25	111,617,050.03
其中：股票投资		113,708,890.25	111,617,050.0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5,263.91	1,217.84
应收股利		18,480.09	16,336.82
应收申购款		5,294.7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51,366,683.29	145,223,306.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40,236.30	-
应付赎回款		2,980.83	26,266.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47,027.35	219,975.53
应付托管费		48,033.08	42,773.0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70,315.57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60,011.47	140,096.29
负债合计		868,604.60	429,111.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20,343,829.80	123,817,850.83
未分配利润	7.4.7.10	30,154,248.89	20,976,34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498,078.69	144,794,19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366,683.29	145,223,306.19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25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20,343,829.8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8,886,190.38	-23,407,676.27
1. 利息收入		85,429.29	46,635.5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5,429.29	46,635.5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426,611.61	-23,395,581.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2,475,039.65	-25,460,865.14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33,603.24	-912,060.55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2,985,175.20	2,977,343.7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107,787.34	1,527,735.4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9,679.15	-1,671,599.00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76,682.99	85,133.65
减：二、费用		5,932,534.72	4,221,152.47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3,063,812.62	2,039,023.33
2. 托管费	7.4.10.2.2	595,741.30	396,476.6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1,892,494.84	1,425,448.1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20	380,485.96	360,204.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53,655.66	-27,628,828.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53,655.66	-27,628,828.74
-------------------	--	---------------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817,850.83	20,976,343.63	144,794,194.4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2,953,655.66	12,953,655.6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474,021.03	-3,775,750.40	-7,249,771.4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7,877,991.96	10,065,844.63	57,943,836.59
2. 基金赎回款	-51,352,012.99	-13,841,595.03	-65,193,608.0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0,343,829.80	30,154,248.89	150,498,078.6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118,690.12	4,695,741.71	19,814,431.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7,628,828.74	-27,628,828.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8,699,160.71	43,909,430.66	152,608,591.3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62,208,191.93	61,446,669.40	223,654,861.33

2. 基金赎回款	-53,509,031.22	-17,537,238.74	-71,046,269.9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817,850.83	20,976,343.63	144,794,194.4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许义明	_____ 吴建军	_____ 邵媛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第 709 号《关于核准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91,060,560.03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36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91,092,562.5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2,002.5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根据 2014 年中国证监会令第 104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告后更名为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现金、债券、股指期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本基金对于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60%,其中投资于除中国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摩根斯坦利金龙净总收益指数(MSCI Golden Dragon Net Total Return Index)。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

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与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于2016年5月1日前)或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35,612,049.32	33,588,701.50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35,612,049.32	33,588,701.50

注：于2016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中包含的外币余额为：港元10,602,160.14元(折合人民币9,483,738.26元)，美元21.11元(折合人民币146.50元)，新台币10,040,154.00(折合人民币2,156,702.54元)(2015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中包含的外币余额为：港元17,557,104.06元(折合人民币14,708,990.64元)，美元6.54元(折合人民币42.49元)，新台币68,050,335.00(折合人民币13,448,935.09元))。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09,001,312.94	113,708,890.25	4,707,577.3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09,001,312.94	113,708,890.25	4,707,577.31
项目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08,017,260.06	111,617,050.03	3,599,789.9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08,017,260.06	111,617,050.03	3,599,789.97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期末和上年度末的衍生金融资产/负债项目余额为零。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期末和上年度末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余额为零。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期末和上年度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038.36	1,217.8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25.55	-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	-
合计	5,263.91	1,217.84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期末和上年度末的其他资产余额为零。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70,315.57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70,315.57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1.23	96.00
其他	0.24	0.29
预提费用	160,000.00	140,000.00
合计	160,011.47	140,096.29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3,817,850.83	123,817,850.83
本期申购	47,877,991.96	47,877,991.9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1,352,012.99	-51,352,012.99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20,343,829.80	120,343,829.80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1,439,603.24	-463,259.61	20,976,343.63
本期利润	11,845,868.32	1,107,787.34	12,953,655.6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053,113.87	277,363.47	-3,775,750.40
其中：基金申购款	7,877,261.85	2,188,582.78	10,065,844.63
基金赎回款	-11,930,375.72	-1,911,219.31	-13,841,595.0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9,232,357.69	921,891.20	30,154,248.89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0,539.8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756.11	-
其他	1,133.37	5,861.43
合计	85,429.29	46,635.56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 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76,972,576.17	203,269,109.2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64,497,536.52	228,729,974.4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475,039.65	-25,460,865.14

7.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 月31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3,404,936.81	18,567,417.14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3,438,540.05	19,479,477.69
基金投资收益	-33,603.24	-912,060.55

7.4.7.14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债券投资收益项目发生额为零。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的衍生工具收益项目发生额为零。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 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985,175.20	2,977,343.78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2,985,175.20	2,977,343.78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 年12月31日
------	---------------------------------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7,787.34	1,527,735.43
——股票投资	1,107,787.34	1,527,735.43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1,107,787.34	1,527,735.43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 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6,682.99	85,133.65
合计	76,682.99	85,133.65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 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892,494.84	1,425,448.14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1,892,494.84	1,425,448.14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 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300,000.00
银行汇划费	280.24	1,669.61
税务代理费	20,005.72	18,534.70
其他	200.00	-

合计	380,485.96	360,204.31
----	------------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6年12月21日颁布《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要求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自2016年5月1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7年1月6日颁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号)，2017年7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7年7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增值税应税行为的具体征收管理办法，由国家税务总局另行制定。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景顺长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关联方佣金支出。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063,812.62	2,039,023.3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4,451.30	178,138.9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8%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95,741.30	396,476.6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5%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本基金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末和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3,971,492.22	77,438.90	5,430,749.97	38,439.90
渣打银行	11,640,557.10	3,100.91	28,157,951.53	2,334.2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渣打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在承销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期末，本基金未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无质押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期末，本基金未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无质押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同时，本基金投资的目标市场是海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不同地区以及国别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并达到确保合法合规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提高经营效率及保护投资者和股东合法权益的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法律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四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投资业务进行合规性控制，并对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工作进行审核监督；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法律监察稽核部负责，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由独立的投资风险评估人员负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托管人渣打银行，与该等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证券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2015年12月31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同一机构(政府、国际金融组织除外)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同一机构发行的具有投票权的证券不得超过该类证券发行总量的10%。同时本基金投资于与中国证监会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其中持有任一国家或地区市场的证券资产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所持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

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部分应收申购款等，其余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 -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3,455,346.78	-	-	-	-	2,156,702.54	35,612,049.32
结算备付金	2,016,704.96	-	-	-	-	-	2,016,704.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13,708,890.25	113,708,890.25
应收利息	-	-	-	-	-	5,263.91	5,263.91
应收申购款	198.73	-	-	-	-	5,096.03	5,294.76
应收股利	-	-	-	-	-	18,480.09	18,480.09
资产总计	35,472,250.47	-	-	-	-	115,894,432.82	151,366,683.29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340,236.30	340,236.30
应付赎回款	-	-	-	-	-	2,980.83	2,980.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47,027.35	247,027.35
应付托管费	-	-	-	-	-	48,033.08	48,033.08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70,315.57	70,315.57
其他负债	-	-	-	-	-	160,011.47	160,011.47
负债总计	-	-	-	-	-	868,604.60	868,604.60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472,250.47	-	-	-	-	-	-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 -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0,139,766.41	-	-	-	-	13,448,935.09	33,588,70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11,617,050.03	111,617,050.03
应收股息	-	-	-	-	-	1,217.84	1,217.84
应收股利	-	-	-	-	-	16,336.82	16,336.82
资产总计	20,139,766.41	-	-	-	-	125,083,539.78	145,223,306.1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26,266.90	26,266.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19,975.53	219,975.53
应付托管费	-	-	-	-	-	42,773.01	42,773.01

其他负债	-	-	-	-	140,096.29	140,096.29
负债总计	-	-	-	-	429,111.73	429,111.73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139,766.41	-	-	-	-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5年12月31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146.50	9,483,738.26	2,156,702.54	11,640,587.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95,404.43	86,293,491.49	16,619,994.33	113,708,890.25
应收股利	-	18,480.04	0.05	18,480.09
资产合计	10,795,550.93	95,795,709.79	18,776,696.92	125,367,957.6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40,230.33	-	340,230.33
应付交易费用	-	70,315.57	-	70,315.57
负债合计	-	410,545.90	-	410,545.90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10,795,550.93	95,385,163.89	18,776,696.92	124,957,411.74
项目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42.49	14,708,990.64	13,448,935.09	28,157,968.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95,865.41	93,145,258.50	7,975,926.12	111,617,050.03
应收股利	-	16,336.77	0.05	16,336.82
资产合计	10,495,907.90	107,870,585.91	21,424,861.26	139,791,355.0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10,495,907.90	107,870,585.91	21,424,861.26	139,791,355.07
---------------	---------------	----------------	---------------	----------------

7.4.13.4.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5年12月31日）
	所有外币均相对人民币升值5%	6,247,870.59	6,989,567.75
所有外币均相对人民币贬值5%	-6,247,870.59	-6,989,567.75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对于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60%，其中投资于除中国内地以外的大中华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大中华企业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资产净 值比例 (%)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13,708,890.25	75.56	111,617,050.03	7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13,708,890.25	75.56	111,617,050.03	77.09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2,493,904.10	1,751,372.23
	2.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2,493,904.10	-1,751,372.23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13,708,890.25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111,617,050.03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3,708,890.25	75.12
	其中：普通股	102,913,485.82	67.99
	存托凭证	10,795,404.43	7.13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628,754.28	24.86
8	其他各项资产	29,038.76	0.02
9	合计	151,366,683.29	100.00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美国	10,795,404.43	7.17
台湾地区	16,619,994.33	11.04
香港特别行政区	86,293,491.49	57.34
合计	113,708,890.25	75.56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基础材料	2,836,070.79	1.88
通讯	26,856,406.66	17.85
消费品，周期性	20,870,269.01	13.87
消费品，非周期性	22,521,543.42	14.96
综合经营	-	-
能源	4,634,456.31	3.08
金融	-	-
工业	12,087,200.94	8.03
科技	19,332,265.38	12.85
公用事业	4,570,677.74	3.04
合计	113,708,890.25	75.56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330 TT	台湾 - 台湾证券交易所	台湾地区	301,000	11,735,267.14	7.80
2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700 HK	香港 - 香港	香港特别行政区	64,600	10,961,880.13	7.28

		公司		港联 合交 易所	区			
3	CHINA MOBILE LTD	中国移 动有限 公司	941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03,500	7,610,222.73	5.06
4	ALIBABA GROUP HOLDING-SP ADR	阿里巴 巴集团 控股有 限公司	BABA US	美国 - 纽 约证 券交 易所	美国	11,895	7,245,696.16	4.81
5	ZHOU HEI YA INTERNATIONAL HO	周黑鸭 国际有 限公司	1458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976,500	5,939,725.30	3.95
6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中国软 件国际 有限公 司	354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562,000	5,085,897.61	3.38
7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大立光 电股份 有限公 司	3008 TT	台湾 - 台 湾证 券交 易所	台湾地 区	6,000	4,884,727.19	3.25
8	SHENZHO INTERNATIONAL GROUP	申洲国 际集团	2313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07,000	4,694,701.56	3.12
9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H	中国石 油化工 股份有 限公司	386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942,000	4,634,456.31	3.08
10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H	中车时 代电气 股份有 限公司	3898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24,500	4,382,271.56	2.91
11	VINDA INTERNATIONAL	维达国 际控股	3331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315,000	4,085,674.43	2.71

	HOLDINGS	有限公司		港联 合交 易所	区			
12	POU SHENG INTL HOLDINGS LTD	宝胜国 际(控 股)有 限公 司	3813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665,000	3,321,270.91	2.21
13	CHOW TAI FOOK JEWELLERY GROU	周大福 珠宝集 团有限 公司	1929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598,800	3,176,301.25	2.11
14	CHINA RESOURCES BEER HOLDIN	华润啤 酒	291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228,000	3,140,803.51	2.09
15	MINTH GROUP LTD	敏实集 团有限 公司	425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34,000	2,894,723.81	1.92
16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玖龙纸 业控股 有限公 司	2689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451,000	2,836,070.79	1.88
17	FU SHOU YUAN INTERNATIONAL	福寿园 国际集 团有限 公司	1448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682,000	2,800,156.21	1.86
18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	北控水 务集团 有限公 司	371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584,000	2,695,552.21	1.79
19	UNI-PRESIDENT CHINA HOLDINGS	统一企 业中国 控股有 限公司	220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546,000	2,671,561.46	1.78
20	MAN WAH HOLDINGS LTD	敏华控 股有限	1999 HK	香港 - 香	香港特 别行政	536,000	2,517,151.14	1.67

		公司		港联 合交 易所	区			
21	NETEASE INC-ADR	网易公 司	NTESE US	美国 - 纽 约证 券交 易所	美国	1,681	2,511,100.63	1.67
22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H	丽珠医 药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1513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54,500	2,213,286.09	1.47
23	LI NING CO LTD	李宁有 限公司	2331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504,000	2,195,556.90	1.46
24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中国电 力国际 发展有 限公司	2380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746,000	1,875,125.53	1.25
25	SINO BIOPHARMACEUTICAL	中国生 物制药 有限公 司	1177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342,000	1,670,336.42	1.11
26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H	上海医 药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2607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98,200	1,561,810.88	1.04
27	DONGJIANG ENVIRONMENTAL-H	东江环 保股份 有限公 司	895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14,000	1,376,650.90	0.91
28	CTRIP.COM INTERNATIONAL-ADR	携程国 际有限 公司	CTRP US	美国 - 纽 约证 券交 易所	美国	3,743	1,038,607.64	0.69
29	GUANGSHEN RAILWAY CO LTD-H	广深铁 路股份	525 HK	香港 - 香	香港特 别行政	174,000	728,417.38	0.48

		有限公司		港联 合交 易所	区			
30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H	郑州煤 矿机械 集团股 份有限 公司	564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197,400	715,133.91	0.48
31	STELLA INTERNATIONAL	九兴国 际控股 有限公 司	1836 HK	香港 - 香 港联 合交 易所	香港特 别行政 区	45,500	508,752.56	0.34

注：本基金对以上证券采用彭博代码即 BB Ticker。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 资产净值比 例(%)
1	AIA GROUP LTD	1299 HK	14,837,763.42	10.25
2	ALIBABA GROUP HOLDING-SP ADR	BABA US	14,210,607.99	9.81
3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354 HK	12,083,541.30	8.35
4	ZHOU HEI YA INTERNATIONAL HO	1458 HK	11,646,204.54	8.04
5	CHINA MOBILE LTD	941 HK	11,053,099.22	7.63
6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H	3898 HK	10,754,044.95	7.43
7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2689 HK	10,180,670.91	7.03
8	BANK OF CHINA LTD-H	3988 HK	9,916,625.42	6.85
9	UNI-PRESIDENT CHINA HOLDINGS	220 HK	9,609,460.74	6.64
10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	371 HK	8,935,454.00	6.17
11	CHINA CONSTRUCTION BANK-H	939 HK	8,561,480.80	5.91

12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	2330 TT	8,509,357.69	5.88
13	BEIJING ENTERPRISES HLDGS	392 HK	8,306,202.09	5.74
14	SHENZHO INTERNATIONAL GROUP	2313 HK	7,327,784.45	5.06
15	CK HUTCHISON HOLDINGS LTD	1 HK	6,803,953.10	4.70
16	CHINA UNICOM HONG KONG LTD	762 HK	6,597,855.97	4.56
17	HENGAN INTL GROUP CO LTD	1044 HK	6,501,041.76	4.49
18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3331 HK	6,264,747.70	4.33
19	KINGSOFT CORP LTD	3888 HK	6,240,613.96	4.31
20	LARGAN PRECISION CO LTD	3008 TT	6,061,528.46	4.19
21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H	386 HK	5,611,763.63	3.88
22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T	1193 HK	5,556,756.28	3.84
23	TAL EDUCATION GROUP-ADR	XRS US	5,512,092.31	3.81
24	MEDIATEK INC	2454 TT	5,403,524.32	3.73
25	ECLAT TEXTILE COMPANY LTD	1476 TT	5,265,727.86	3.64
26	SINO BIOPHARMACEUTICAL	1177 HK	5,246,818.86	3.62
27	MINTH GROUP LTD	425 HK	5,141,153.52	3.55
28	DONGJIANG ENVIRONMENTAL-H	895 HK	5,118,234.71	3.53
29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2380 HK	5,110,434.88	3.53
30	VIRSCEND EDUCATION CO LTD	1565 HK	5,064,240.00	3.50
31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	6 HK	4,800,255.90	3.32
32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2318 HK	4,735,590.13	3.27
33	GUANGSHEN RAILWAY CO LTD-H	525 HK	4,507,957.47	3.11

34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	2018 HK	4,425,104.46	3.27
35	HONG KONG EXCHANGES & CLEAR	388 HK	4,340,992.28	3.00
36	STELLA INTERNATIONAL	1836 HK	4,309,972.71	2.98
37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4,244,203.73	2.93
38	POU SHENG INTL HOLDINGS LTD	3813 HK	4,215,489.74	2.91
39	CHINA RESOURCES BEER HOLDIN	291 HK	3,964,542.41	2.74
40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H	338 HK	3,891,167.47	2.69
41	YUE YUEN INDUSTRIAL HLDG	551 HK	3,625,814.54	2.50
42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H	2238 HK	3,505,124.72	2.42
43	SHENZHEN EXPRESSWAY CO-H	548 HK	3,409,481.38	2.35
44	IMAX CHINA HOLDING INC	1970 HK	3,407,707.88	2.35
45	CHOW TAI FOOK JEWELLERY GROU	1929 HK	3,306,511.79	2.28
46	FU SHOU YUAN INTERNATIONAL	1448 HK	3,304,659.39	2.28
47	MAN WAH HOLDINGS LTD	1999 HK	3,197,335.73	2.21
48	CAR INC	699 HK	3,190,221.03	2.20
49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1114 HK	3,022,278.79	2.09
50	NETEASE INC-ADR	NTES US	2,986,089.94	2.06
51	SUN ART RETAIL GROUP LTD	6808 HK	2,920,803.51	2.02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K HUTCHISON	1 HK	14,999,877.84	10.36

	HOLDINGS LTD			
2	AIA GROUP LTD	1299 HK	14,827,099.61	10.24
3	MINTH GROUP LTD	425 HK	12,613,267.25	8.71
4	WEIBO CORP-SPON ADR	WB US	12,576,501.88	8.69
5	CGN POWER CO LTD-H	1816 HK	10,823,567.75	7.48
6	CHINA MOBILE LTD	941 HK	10,526,289.61	7.27
7	MAX CHINA HOLDING INC	1970 HK	9,904,258.02	6.84
8	BANK OF CHINA LTD-H	3988 HK	9,824,796.35	6.79
9	CHINA CONSTRUCTION BANK-H	939 HK	8,602,455.92	5.94
10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8,099,545.46	5.59
11	BEIJING ENTERPRISES HLDGS	392 HK	7,943,998.90	5.49
12	ZHOU HEI YA INTERNATIONAL HO	1458 HK	7,652,119.95	5.28
13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354 HK	7,589,048.98	5.24
14	CHEUNG KONG INFRASTRUCTURE	1038 HK	7,512,507.97	5.19
15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2689 HK	7,233,055.68	5.00
16	YUE YUEN INDUSTRIAL HLDG	551 HK	6,933,629.74	4.79
17	MAN WAH HOLDINGS LTD	1999 HK	6,827,061.87	4.72
18	CHINA UNICOM HONG KONG LTD	762 HK	6,621,846.14	4.57
19	SINO BIOPHARMACEUTICAL	1177 HK	6,526,519.79	4.51
20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H	3898 HK	6,520,416.97	4.50
21	ECLAT TEXTILE COMPANY LTD	1476 TT	6,369,310.09	4.40
22	ALIBABA GROUP HOLDING-SP ADR	BABA US	6,337,704.88	4.38
23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	2330 TT	6,289,945.82	4.34
24	HENGAN INTL GROUP CO LTD	1044 HK	6,140,192.96	4.24
25	UNI-PRESIDENT CHINA HOLDINGS	220 HK	6,128,685.64	4.23

26	KINGSOFT CORP LTD	3888 HK	6,031,193.57	4.17
27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	371 HK	5,776,670.94	3.99
28	TAL EDUCATION GROUP-ADR	XRS US	5,732,243.30	3.96
29	GUANGSHEN RAILWAY CO LTD-H	525 HK	5,671,360.15	3.92
30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T	1193 HK	5,422,098.77	3.74
31	STELLA INTERNATIONAL	1836 HK	5,216,729.69	3.60
32	MEDIATEK INC	2454 TT	5,196,117.13	3.59
33	VIRSCEND EDUCATION CO LTD	1565 HK	5,094,763.69	3.52
34	JOY CITY PROPERTY LTD	207 HK	5,068,955.74	3.50
35	VIPSHOP HOLDINGS LTD - ADR	VIPS US	4,842,419.54	3.34
36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2318 HK	4,821,944.35	3.33
37	SHENZHOU INTERNATIONAL GROUP	2313 HK	4,755,791.93	3.28
38	HONG KONG EXCHANGES & CLEAR	388 HK	4,673,986.33	3.23
39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	6 HK	4,664,268.80	3.22
40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H	338 HK	4,410,989.96	3.05
41	PICC PROPERTY & CASUALTY-H	2328 HK	4,383,642.88	3.03
42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2018 HK	4,094,744.72	2.83
43	DONGJIANG ENVIRONMENTAL-H	895 HK	4,016,630.04	2.77
44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H	2238 HK	3,890,043.40	2.69
45	SANDS CHINA LTD	1928 HK	3,754,947.22	2.59
46	SUN ART RETAIL GROUP LTD	6808 HK	3,492,076.24	2.41
47	SHENZHEN EXPRESSWAY CO-H	548 HK	3,365,625.60	2.32
48	BRILLIANCE CHINA	1114 HK	3,349,826.69	2.31

	AUTOMOTIVE			
49	TOWNGAS CHINA CO LTD	1083 HK	3,264,182.81	2.25
50	NEW ORIENTAL EDUCATIO-SP ADR	EDU US	3,253,380.74	2.25
51	CAR INC	699 HK	2,968,257.90	2.05
52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2380 HK	2,957,160.25	2.04
53	CHIN-POON INDUSTRIAL CO LTD	2355 TT	2,903,411.86	2.01
54	SMARTONE TELECOMMUNICATIONS	315 HK	2,894,472.95	2.00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365,481,589.40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376,972,576.17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8,480.09
4	应收利息	5,263.91
5	应收申购款	5,294.7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038.76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728	165,307.46	108,174,107.88	89.89%	12,169,721.92	10.1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455,815.57	0.3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9月22日）基金份额总额	291,092,562.5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3,817,850.8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7,877,991.9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1,352,012.9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343,829.80

§ 11 重大事件揭示**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1月22日发布公告，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黄卫明先生辞去本公司督察长一职。

2、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2月4日发布公告，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杨皞阳先生担任本公司督察长。

3、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2月20日发布公告，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毛从容女士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7月4日发布公告，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赵如冰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长一职，聘任杨光裕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

相关规定，“公司的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变更为杨光裕先生，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发布了公告。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有关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在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 6 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年度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人民币 6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任何稽查和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DBS Vickers (Hong Kong) Limited	-	29,996,289.75	4.04%	44,994.44	4.08%	未变更
Yuanta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8,775,118.74	1.18%	13,162.85	1.19%	未变更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	39,845,900.79	5.37%	85,424.08	7.75%	未变更

Limited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7,894,496.59	11.84%	70,315.57	6.38%	未变更
ICB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15,980.65	0.00%	23.97	0.00%	新增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	256,885,756.91	34.60%	336,130.06	30.48%	未变更
Masterlink Securities Corporation	-	43,439,049.55	5.85%	52,124.81	4.73%	未变更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	10,268,596.80	1.38%	102,685.97	9.31%	新增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	265,332,975.79	35.74%	397,999.53	36.09%	未变更
Morgan Stanley&Co. International plc	-	-	-	-	-	未变更

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

券商的选择基于最佳执行、研究报告质量、财务健全度、交易执行速度、费用、信赖度及负责责任的回报等因素。选择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 a、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b、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c、交易券商必需是主要海外证券交易所的成员；
- d、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有良好的执行能力，且其作业程序需尽责完善。

2) 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例						
DBS Vicker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Yuanta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	-	-	-	-2,060,873.28	30.11%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ICB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	-	-	-	-	-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	-	-	-	-	-	-	-
Masterlink Securities Corporation	-	-	-	-	-	-	-	-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	-	-	-	-	-4,782,603.58	69.89%	-
Morgan Stanley&Co. International plc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数熔断后本公司各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开放时间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月4日
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场内基金在指数熔断期间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月6日
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1月7日指数熔断后本公司各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开放时间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月7日
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月20日
5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	2016年1月21日

		金管理人网站	
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 月 22 日
7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渤海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 月 27 日
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奕丰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 月 29 日
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2 月 1 日
10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2 月 3 日
1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督察长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2 月 4 日
1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2 月 20 日
1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凯石财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2 月 25 日
1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2 月 25 日
15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3 月 23 日
16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3 月 29 日
17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3 月 29 日

1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3月30日
19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3月30日
2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兴业证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4月19日
21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4月20日
22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1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6日
23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1号更新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6日
2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金斧子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11日
2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金斧子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11日
26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13日
27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16日
2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伯嘉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16日
2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26日
3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	2016年5月26日

	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金观诚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3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汇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27日
3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汇成基金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27日
33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5月30日
3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6月3日
35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6月13日
3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6月23日
37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陆金所资管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6月24日
38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6月27日
39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6月28日
4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京东旗舰店开展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1日
4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1日
4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	2016年7月1日

	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金管理人网站	
4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1日
4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4日
4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5日
4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鑫鼎盛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7日
47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和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8日
48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9日
4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15日
50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15日
5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0日
5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0日
53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	2016年7月21日

		金管理人网站	
5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2日
55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5日
5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7日
57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7日
5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8日
5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7月28日
60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3日
61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8日
6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10日
6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10日
64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日常申购和定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	2016年8月22日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6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26日
6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26日
67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27日
68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27日
6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30日
7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8月30日
71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日
72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5日
7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证券等3家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5日
74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19日
7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0日

76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2日
77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3日
78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6日
7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8日
8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28日
81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9月30日
8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0月12日
8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0月13日
8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0月13日
8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0月18日
86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0月22日
87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3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0月25日

8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途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0 月 26 日
8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3 日
90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2 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5 日
91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2 号更新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5 日
9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18 日
93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定期定额申购起点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22 日
9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23 日
9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23 日
9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1 月 29 日
97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2 月 5 日
9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联泰资产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	2016 年 12 月 9 日

	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金管理人网站	
9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1日
10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2日
10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2日
102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2日
103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2日
104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河南和信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8日
10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河南和信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28日
10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苏州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30日
107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组合产品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30日
10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2017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年12月30日

	活动的公告		
109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6 年 12 月 30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13.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9 日